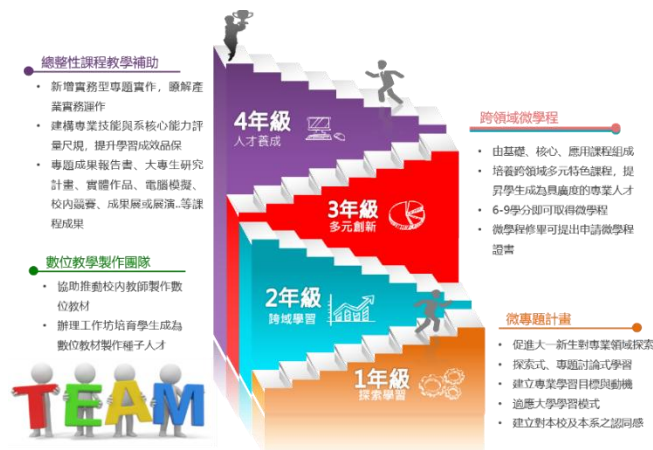


國立臺東大學 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高教深耕創新教學計畫徵件說明

壹、計畫簡介

高教深耕計畫為協助本校教師開發創新課程與教學方法，透過課程與教學培育學生實作能力、創新跨域思維與自主學習能力，進行有效教學評量、提升學生學習動機與成效，結合新一期計畫目標規劃多元「創新教學計畫」，期望能打造一個「具有系統且目標性學習願景」，建構一個學生有感的教學環境。



教學發展中心敬邀各位師長參與 115 年度第 1 學期發展「創新教學計畫」，各方案申請於公告即日起至 **115 年 08 月 10 日 12 時止**，紙本提出申請並將申請書電子檔以 E-mail 寄送至 各項方案聯絡人信箱，以利彙整及後續審查作業，敬請各位師長提早規劃。

貳、創新教學計畫方案：配合本校「AI 花園」種子教師培育計畫推動，獲種子教師認證者，將優先給予補助。

一、微專題(請詳見附件計畫說明及申請書)

- (一)目標：針對大一專業課程融入專題式學習內容，依照各系特色課程，結合大學社會責任實踐課程元素進行探索，藉由場域、體驗與實作，進一步引導本校大一生銜接高中端多元選修課程的適性探索與深化專業課程，透過問題導向與行動導向學習，以實際問題或做中學之學習引導方式，提升學生實務解決問題的能力與活用知識的技能。
- (二)申請條件：大一課程，由開課教師提出申請，各系(學位學程)1 案為原則。
- (三)補助金額：最高 5 萬元為限。

二、跨領域微學程(請詳見附件計畫說明及申請書)

- (一)目標：為因應就業市場競爭以及社會快速變遷，現代社會對人才的需求除了專長外，更需具備多面向能力，微學程設計以「跨領域」為課程目標，整合不同領域的知識，在課程中透過「基礎、核心、應用」由淺入深的學習，除了培養第二專業之外，亦可提升跨領域思維及溝通，讓學生成為具有廣度的人才，增加未來就業優勢。
- (二)申請條件：由教師自組，學生修畢學分數 6~9 學分數的跨領域學程，開課單位須有 2 個學術單位以上，符應計畫目標朝向跨領域微學程規劃與業界合作為方向，提供學生至業界實習(見習)機會進行擇優補助，以利學生多元能力發展與就業競爭力。
- (三)因目前微學程數量已達申請上限，115-1 學期除原延續性跨領域微學程與得續申請外，**僅受理符應教育部重要政策推動新設「AI 科技」相關的微學程申請與優先補助。**
- (四)續申請跨領域微學程將依課程執行績效(含學生修畢率、跨院學生修讀率、學生實習(見習)人數、學生具體成果、經費執行率及教學意見調查)作為經費補助依據。
- (五)補助金額：最高 15 萬元為限。

三、總整性課程教學補助(請詳見附件計畫說明及申請書)

- (一)目標：於學生大三下至大四畢業前實施總整性課程，透過實作導向與整合性的學習經驗，讓學生統整大學所學、展現學習成效、提升系核心專業能力。實施方式結合學術與實務型專題進行分流，可結合業界參訪、業師協同教學、見習實習等業界協助教學機制等。本補助案對修習課程學生之作品成果應有系統性的評量方式，並能藉此有效評估學生之核心能力發展情形。
- (二)申請條件：各系、院於大三或大四課程中選定具有總整性之課程，經系內協調，各學系(含學位學程)每學期至多申請二組為限，由該課程之召集教師提出申請，送教發中心審查。
- (三)補助金額：學術型專題最高 3 萬元；實務型專題最高 4 萬元。

四、數位教學製作(請詳見附件計畫說明及申請書)

- (一)目標：鼓勵教師製作數位教材，以全面推動數位教學環境，提供學生多元化學習管道。
- (二)申請條件：以錄製教師為申請單位，不限任何課程，需準備錄製課程 PPT，且不得違反著作權法。
- (三)申請時間：即日起至 115 年 12 月 11 日(五)截止，採隨到隨審。
- (四)補助金額：補助 5 千元錄製鐘點費(以實際錄製時間進行核銷)。

參、審查作業：

於教師提送之申請表件等相關資料完備後，由教學發展中心辦理審查事宜，並依審查結果核定計畫補助經費，將於 **115 年 08 月 31 日前** 回覆核定結果。

肆、注意事項：

- 申請本計畫之課程應於 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開設。
- 經歷年經費使用執行檢討，且考量年度預算減少，各方案除創新教學相關會議、成果發表會、研討會及參訪可編列餐費外，其餘活動不再提供餐費核銷與補助
- 課程實施完畢後，應於學生學習成果中展現本校綠色國際大學發展特色之內涵，推動綠色永續成果轉化；並配合本校政策，推動證據導向之 UCAN 職能問卷調查需求，藉此有效評估學生之核心能力與實務能力達成情形。
- 本次核定通過之申請計畫，若獲其他經費補助(含教育部補助款、本校高教深耕各類計畫、USR 計畫經費等)，以不重覆補助為原則。
- 各項方案推動經費使用項目新規定，將依據核定結果通知申請人遵照使用，本學期經費執行須於 **115 年 12 月 11 日** 前完成核銷，如於 12 月 12 日至 31 日仍有活動進行，也請於 12 月 11 日回報預計活動時間及預計支用經費，如未依規定時限完成者，將逕為全數收回統籌運用。

伍、各項方案聯絡人及聯絡方式：

各補助方案名稱	承辦聯絡人	聯絡方式
微專題、總整性課程教學補助	專任助理張芸菁	分機：1146 yunchin1021@nttu.edu.tw
跨領域微學程	行政專員馮聖雯	分機：1141 e720213@nttu.edu.tw
數位教學製作團隊	專任助理謝旻育	分機：1145 jeff830718@nttu.edu.tw